

信息资源管理专业教学计划

一、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

1. 培养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具有全球视野、全面发展的信息资源管理卓越创新人才，能在党政军机关、人民团体以及工商企业、金融机构、学校、科研院所等单位从事数据管理、情报分析、决策咨询、信息资源建设与管理规划、信息资源产业发展与行业管理等方面工作且能应对未来挑战的创新型、复合型、应用型人才。

2. 毕业要求

信息资源管理专业毕业要求分为三大模块，即知识要求、能力要求与素质要求：

（1）基本理论与知识

- 1.1 具备一定的政治理论、国防、大学语文等公共基础知识。
- 1.2 具备一定的人文、政治、艺术、经济、科技、创新等通识知识。
- 1.3 具备系统的信息资源管理专业理论。
- 1.4 具备现代管理知识。

（2）分析问题能力

- 2.1 运用信息资源管理理论分析信息资源管理问题；
- 2.2 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分析信息资源管理问题；
- 2.3 运用信息资源管理方法分析信息资源管理问题。

（3）解决问题能力

- 3.1 针对信息资源管理问题设计管理制度；
- 3.2 针对信息资源管理问题设计技术方案；
- 3.3 解决信息资源管理中的理论问题；
- 3.4 解决信息资源管理中的实践问题。

（4）研究能力

- 4.1 运用科学理论对信息资源管理问题进行创新性研究；
- 4.2 采用学科专业方法对信息资源管理问题进行创新性研究；
- 4.3 得出科学、合理、有效的结论。

（5）技术运用能力

- 5.1 掌握计算机相关技术；
- 5.2 掌握信息组织技术；
- 5.3 掌握信息检索技术；
- 5.4 掌握信息分析技术。

（6）实践应用能力

- 6.1 具备数据管理实践应用能力；
- 6.2 具备情报分析实践应用能力；
- 6.3 具备决策咨询实践应用能力。

(7) 职业规范

- 7.1 具有人文情怀;
- 7.2 具有公民意识;
- 7.3 具有信息素养;
- 7.4 遵守职业规范。

(8) 团队合作能力

- 8.1 具备合作精神;
- 8.2 积极参与团队合作;
- 8.3 承担应有责任;
- 8.4 履行主体义务。

(9) 沟通能力

- 9.1 具备学术交流能力;
- 9.2 具备工作协调能力;
- 9.3 具备人际沟通能力;
- 9.4 熟练掌握一门以上外语。

(10) 终身学习能力

- 10.1 具有自主学习意识;
- 10.2 具有终身学习能力;
- 10.3 具有适应社会发展能力。

(11) 普通话水平达到二级乙等以上。

二、主干学科和主干课程

1. 主干学科

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

2. 主干课程

信息资源管理基础、信息资源建设、信息检索、信息组织、信息分析、信息服务、数据科学、信息计量学

3. 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

创新创业实践、认识实习、毕业实习、学年论文、毕业论文

三、修业年限、学分和学位

1. 修业年限

四年

2. 总学分

260

3. 授予学位

管理学学士

上海大学2023级教学计划表

文化遗产与信息管理学院

信息资源管理专业

课程分类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学分							各学年、学期计划学分安排												备注					
			共计	教学环节						第一学年			第二学年			第三学年			第四学年								
				讲授	实验	上机	自学	项目	读书	其他	1	2	3	夏季	4	5	6	夏季	7	8	9		夏季	10	11	12	
通识课 18	人文经典与文化遗产		12+6																						详见附件▲		
	政治文明与社会建设																										
	艺术修养与审美体验																										
	经济发展与全球视野									6	2	4				4					2						
	科技进步与生态文明																										
	创新思维与创业教育																										
新生研讨课1			1									1															
公共基础课 87	思想政治理论课	16583109	形势与政策	1	1																			*			
		16584153	思想道德与法治	3	3							3															
		16584136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B	3	3							3															
		16584168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	3											3											
		16584173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C	3	3												3										
		16584171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3	2															3							
		思想政治选择性必修课（详见附表）		3										3											◆		
	16583004	当代世界经济与政治	3	3															3								
	16584172	劳动教育理论课	1	1							1													▲			
	00944008	大学生心理健康	2	1	1						2																
	详见附表	体育	6								1	1	1		1	1	1										
	00914006	军事理论A	2	2							2													▲			
	详见附表	大学英语	16								4	4	2		2	2	2										
	00864120	程序设计(Python语言)	4	3	1							4															
	01014144~146	微积分(1-3)(经管类)	16	16							6	6	4														
	12484110	生命科学导论	2	2							2																
	02074484	大学阅读与写作	4	4								4												▲			
04134050	微观经济学	4	4								4																
04134051	宏观经济学	4	4									4															
04195003	管理学	4	4									4															
学科基础课(见续表)			54											16	12	8		8	4	6							
高年级研讨课(见续表)			4															2		2							
选修课	专业选修课(见续表)		48															3	5	12	16	12		△			
	任意选修课		2																						★		
实践教学环节			46									1	10			1	6				8	8	12	●			
总计			260																								

▲新生研讨课，《劳动教育理论课》、《军事理论A》和《大学阅读与写作》第1-3学期均开，每学期最多选4学分。

*1-10学期均需选修 ◆多修同时属于通识课的课程可认定为通识课（见附表备注） △学分分布供参考 ★任意选修任何课程 附表见II-1-17页，所修通识课必须包含：1.“核心通识课”至少6学分；2.“艺术修养与审美体念”模块至少2学分；3.“创新思维与创业教育”模块至少2学分；4.“人文社科类”、“理学工学类”通识课分别至少2学分。（某门课程同时满足多个条件时，可重复认定，但所获得学分不累计。）

●毕业前至少修读一门全英语授课课程且成绩合格。（全英语授课课程指：1.选课系统中标注的全英语课程。2.国际化小学期开设的课程。3.海外交流学分认定的课程。）

上海大学2023级教学计划表

学科基础课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学分							学期	备注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学分							学期	备注			
		共计	教学环节										共计	教学环节										
			讲授	实验	上机	自学	项目	读书						其他	讲授	实验	上机	自学	项目			读书	其他	
04235002	信息资源管理基础	4	3					1		4	◎	04105142	数据库原理与应用	4	3.5		0.5						6	
04235003	信息资源建设	4	4							4	◎	04235004	信息组织	4	4								6	◎
37235010	信息检索	4	3.5		0.5					4	◎	04105124	信息分析A	4	3					1			7	◎
04105105	高级语言程序设计	4	3.5		0.5					4		04105114	信息系统分析与设计	4	3					1			7	
37235001	信息计量学	4	3		1					5	◎	37235012	数据科学	4	3		1						8	◎
04235015	数据分析与挖掘	4	3		1					5		04235006	信息服务	4	4								9	◎
37235011	大数据导论	4	4							5		04236013	学术论文写作(信息资源管理)	2	1.5			0.5					9	

高年级研讨课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学分							学期	备注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学分							学期	备注			
		共计	教学环节										共计	教学环节										
			讲授	实验	上机	自学	项目	读书						其他	讲授	实验	上机	自学	项目			读书	其他	
二年级适用										三年级适用														
0423EY01	研究方法的前沿(信息资源管理)	2	2							6		3723SY01	数据素养	2	2								8	

专业选修课（第9学期（含）之后的课程可能会进行一次动态调整。）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学分							学期	备注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学分							学期	备注			
		共计	教学环节										共计	教学环节										
			讲授	实验	上机	自学	项目	读书						其他	讲授	实验	上机	自学	项目			读书	其他	
04106141	数字人文导论	3	2		0.5	0.5				5		04105084	档案学概论A	4	3.5				0.5			8		
37236013	图书馆管理	3	3							5		04235005	档案管理学	3	3								8	
37236014	数据管理	2	2							6		04105021	秘书学概论	4	4								8	
37236015	智慧图书馆	2	2							6		04106127	媒介与信息传播	3	2.5				0.5				8	
37236016	知识管理	4	4							6		37236005	健康信息学	2	2								8	
37235002	社会网络分析	3	3							6		04235009	电子政务	4	3			1					8	
37106007	信息与社会	2	2							7		37236006	用户信息行为(Human Information Behavior)	3	3								8	★
37105006	文书学	6	5		1					7		37236009	技术创新理论与方法	3	3								9	
04106143	文化创意产业	3	3							7		04105032	电子文件管理	4	3.5		0.5						9	
04106079	中国图书文化史	3	2.5		0.5					7		04106139	公共文化服务建设	3	3								9	
04106077	信息经济学	3	3							7		04106126	经典阅读与阅读推广	3	2					1			9	
04235011	信息产业管理	3	3							7		04236019	信息安全A	3	3								9	
37236017	智库概论	4	4							7		04235012	信息政策与法规	3	3								9	
37236018	文献遗产保护	3	2					1		7		04106058	人力资源管理	3	3								9	
37236003	信息文化概论(Outline of Information Culture)	2	2							7	★	04106046	办公室管理	3	2.5		0.5						9	
04235008	竞争情报	4	4							8														

★全英语课程 ◎专业核心课程

上海大学2023级实践性教学环节学分安排表

信息资源管理专业

实践分类	编号	实践环节名称	实践周数	实践学分	实践形式		各学年学分安排				备注		
					集中	分散	一	二	三	四			
实 习	00914003	军事技能	2	2	√		2						
	00874008	形势与政策(实践)		1	√		1						
	1658A001~002	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1-2)		2			1	1				第3,6学期	
	00874007	思想道德与法治(实践)	1	1	√		1						
	0000A001	创新创业实践		1		√	1					三选一 (详见注)	
	00874028	大学生社会实践		1		√	1						
	00883034	劳动素养专项实践		1	√		1						
		0423A001	认识实习(1)	2	5			5					
		0423A006	认识实习(2)	3	6				6				
		0423A003	认识实习(3)(含学年论文)	4	8					8			
		0423A004	毕业实习		8							8	第11学期
课 程 设 计													
毕 业 设 计 (论 文)	0423A005	毕业设计(论文)		12							12	第12学期	
共计				46			11	7	8	20			

注:

1. 《创新创业实践》、《大学生社会实践》和《劳动素养专项实践》三门课程三选一。
2. 在校期间, 学生参与下述活动之一, 可认定《创新创业实践》课程学分。分别是(1)联合大作业;(2)大学生创新项目;(3)学科竞赛获校级(含)以上奖项, 并未冲抵过学分;(4)院系认定的创新创业各类活动(累计至少半周时间)。
3. 《大学生社会实践》在第2-11学期(除夏季学期)均开设, 具体要求详见课程简介。
4. 《劳动素养专项实践》包含“电子小世界”、“木质匠心”、“陶塑艺术”和“金属艺术”4个专项, 只限选修其中1个专项, 第1-12学期(除夏季学期)均开设。